



□ 于佳任



纪检监察干部是保证党的纪律和政治生态的重要力量，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主力军，对党绝对忠诚是纪检监察干部的政治本色。纪检监察干部要清白做人、干净做事，始终忠实履职尽责。上述案例中的两名纪检监察干部“执纪违纪、知法犯法，对党不忠诚不老实”，都在绝对忠诚上打了折扣、蒙了灰尘。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第五十八条规定，对党不忠诚不老实，表里不一，阳奉阴违，欺上瞒下，搞两面派，做两面人，在政治上造成不良影响的，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；情节较重的，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；情节严重的，给予开除党籍处分。

纪检监察干部出现违规违纪现象的原因是多方面的：一是权力观异化，将人民赋予的权力视为换取政治资本和金钱利益的商品，贴上了“价码标签”，抱有“权力不用，资源浪费”思想。二是监督执纪错位，认为身处执法执纪岗位，自己是执法者，监督是对别人的监督，忘记了对自己的监督，漠视了监督者要更加克己慎行的行为要求。三是工作纪律弱化，没能严格按照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履职尽责，而是走向违纪违法的深渊。思想上的滑坡是最严重的病变，究其根本是这些党员干部丢掉了理想信念这个“根”，“总开关”没拧紧，不能正确处理公私关系，缺乏正确的是非观、义利观、权力观、事业观，被私欲牵住了鼻子，将个人意志凌驾于组织之上，丢了初心、弃了信仰，对党不忠诚、不老实。

《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

监督执纪工作规则》第二条规定，依规依纪依法严格监督执纪，坚持打铁必须自身硬，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，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。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第三十四条规定，加强对纪律检查机关的监督。发现纪律检查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纪律问题的，必须严肃处理。这些规定都对纪检监察干部提出了政治要求和行为规范。要求纪检监察干部在执法执纪中要依法依规，用好手中的执法权力，在行使权力上慎之又慎，在自我约束上严之又严，在执法用权、自身建设等方方面面都要始终做到“绝对忠诚”。

反腐败从来没有禁区，也不允许有例外，纪检监察干部是知法者、执法者，更应该是纪律的守护者，发生在纪检监察干部身上的违纪行为，其性质更加严重，绝不允许“网开一面”，坚决杜绝“灯下黑”，纪检监察干部要始终做党最忠诚、可靠、干净的卫士。

坚定“绝对忠诚”的信念，纪检监察干部冲锋在反腐败斗争第一线，如果没有坚如磐石的思想定力，就会消磨意志、丧失信心，甚至会走向歧途。只有坚持理想信念，才能在风浪考验面前不变质、不变色、不变味，在关键时刻靠得住、信得过、顶得上。要做到政治过硬，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，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，在涉及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、党中央决策部署等原则问题上绝不含糊。抓实政治监督，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遵守组织规矩，既不姑息怕重也不当两面人，在大

是大非面前旗帜鲜明、坚持原则、敢于亮剑，自觉维护党的形象。站稳群众立场，从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，把权力用在党和人民的事业上，切实做到权为民所赋，权为民所用，锚定人民所需所盼，做始终为民造福的党员干部。

强化自我监督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按照忠诚可靠、秉公执纪的要求，认真行使监督权，切实履行好监督责任，并不断加强自身建设，抵得住诱惑、守得住心神，将廉洁自律意识内化于心，外化于行，心底无私才能不徇私情、不为私利。同时，面对新形势下全面从严治党、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斗争工作，敢于动真碰硬，增强执行力。完善监督制度体系，拓宽监督渠道，自觉接受外部监督，同时开展自我监督。对知法犯法、执纪违纪“零容忍”，对一切失职失责行为“零容忍”，坚决防止“灯下黑”。增强本领锤炼，苦练内功、提升本领，加强对党章、党纪及执法相关工作条例规则的学习和掌握，真正做到学以致用，坚持在干中学、在学中干，不断学懂政策法规、学精业务知识、补齐能力短板，努力成为本职工作的行家里手。

纪检监察干部要捍卫纪法尊严，始终身正影直地维护好忠诚卫士形象，唯有“绝对忠诚”才能不辱使命。严格依照《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》履行职责，做到不徇私枉法，更不可知法犯法，绝不可辜负党和人民的信任。在纵深推进纪检监察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上，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锻造纪检监察铁军，强化纪律意识，对国法党纪要有敬畏之心、对守纪执法要有公正之心、对维护形象要有荣辱之心，以案明纪、以案示警、以案为戒，实现从不敢腐到不能腐最终到不想腐的蜕变，真正做内心干净、对党忠诚的纪检监察干部。

党的组织生活是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和载体，是党组织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的重要形式。党章第八条规定：“每个党员，不论职务高低，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、小组或其他特定组织，参加党的组织生活，接受党内外群众的监督。”早在1941年通过的《中共中央关于增强党性的决定》就提出，从中央委员以至每个党部的负责领导者，都必须参加支部组织，过一定的党的组织生活，虚心听取党员群众对于自己的批评，增强自己党性的锻炼。从组织生活会的制度功能来看，通过党员间交流思想、总结经验教训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等，能够起到锤炼党员党性、激发组织内部活力、增强组织凝聚力的作用。

2016年印发的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明确提出要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，强调要坚持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度，并从会前、会上和会后三个层面，对如何开好组织生活会作出了整体要求。例如，会前要广泛听取意见、深入谈心交心，会上要认真查摆问题、深刻剖析根源、明确整改方向，会后要逐一整改落实。2018年印发的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第十七条对组织生活会召开的时间和方式作出规定，即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，一般安排在第四季度，也可以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。组织生活会一般以党支部党员大会、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党小组会形式召开。

从实践来看，召开党的组织生活会总体上是规范有序的，但具体实践中也存在不同程度的问题。比如，支部成员对组织生活会重视不够、参与会议缺乏严肃认真态度、谈心谈话浮于表面、查摆问题避重就轻等。如何高质量开好组织生活会，还需要着眼制度开展的全流程，完善组织生活会各环节的具体要求。

会前备足“原料”，让组织生活会“有备而来”。一次成功的组织生活会，首先得益于会前的准备与沟通，从确定主题、会前学习到谈心谈话、听取意见，都需要精心计划、用心筹备，备足组织生活会的“真材实料”。主题确定，要视年度组织生活会和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形式而定，并根据上级工作安排统一部署。会前学习，要注重对标对表和明确学习任务，在学习方式上更加多元化和灵活化，将集中学习、交流讨论、个人自学相结合，同时还要注重调查研究。纸上得来终觉浅，绝知此事要躬行，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，要想在会上查摆解决问题，让批评和自我批评做到有根有据，就要实地走访、深入调研，真正让组织生活会的“原料”来自实践、充满“土味”。谈心谈话，要注重敞开心扉、放下包袱，抓住重点、瞄准矛盾，争取在会前就通过谈心谈话营造真诚、积极、健康、活泼的会议氛围。听取意见，要注重广泛性和代表性，能够深入一线，广泛征求不同对象的意见，如此才能全面了解实情，真正掌握一手资料。此外，党员领导干部要在参与组织生活上起到示范作用，带头参加党支部或者党小组的组织生活会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参加支部生活会，我们都是平等的、普通的一员，这也是作为共产党员应尽的义务。共产党员这个称号，是一个组织称号，在组织里的人，就要过组织生活，不参加组织活动的人，也就脱离党了。所以，根据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的要求，上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要定期、随机参加下级党组织领导班子的组织生活会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。

会上充分“加工”，让组织生活会“有滋有味”。为了实现认真查摆问题、深刻剖析根源、明确整改方向的会议目标，就要注重开好组织生活会的方式方法和态度。批评与自我批评是组织生活会沟通交流的主要方式，要让组织生活会开得灵活生动，就要敢于提起想说的话题、营造敢说的氛围、制造能说的条件，这也决定了组织生活会开得

如何高质量开好组织生活会

□ 张海涛

热不热烈、讨论得是否充分全面。要做到“真刀真枪”的批评，就需要多一些真诚，少一些顾虑，但也要注意组织生活会的目的不是为了批评而批评，是要更好地发现问题、认识不足、解决困难、团结同志，最终达成“团结—批评—团结”的目的。在沟通态度上，支部成员要开诚布公，既要敢于“揭硬伤”“亮软肋”，努力做到“红红脸、出出汗”，又要把握查摆问题、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正确方向，不能将自我诊断和相互提醒的改进机会，变成互相攻击和负面情绪的“出气筒”，要本着“有则改之、无则加勉”的态度，推心置腹地交换意见。此外，领导干部要带头示范开出高质量组织生活会，既要直面问题不避讳，主动剖析自身问题，又要客观公正提出改正意见，帮助其他支部成员进步。

会后对症“调味”，让组织生活会“有滋有味”。组织生活会不是走过场，不能流于形式。要做好组织生活会的“后半篇文章”，切实在“改”上下功夫。为了将会上的交流成果转化后续工作的重要推力，就要将会后的问题整改工作做到位、做扎实，将“当下改”和“长久立”充分结合起来。要制定整改措施，列出整改清单，明确整改承诺，确保目标明确、措施明确、责任明确、时限明确。同时，及时总结汇报组织生活会的会议情况和整改计划，支部成员之间能够做到相互督促、互相提醒，按照整改方案逐一整改落实，最终能够保障整改事项“事事有着落、件件有回音”。

制度治党



增强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

□ 曾 峻

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，各级领导干部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中坚力量。领导干部是否具备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高强本领，关乎一个地区、一个系统、一个单位是否能够实现高质量发展，关乎党中央战略部署能否落地生根、开花结果。

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必须破除认识误区。由于高质量发展要求较多体现在经济领域，以至一些人认为高质量发展主要甚至仅仅是经济领域的事情。这是一种严重误读。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，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发展的鲜明导向，这里的发展既包括经济发展，也包括其他各个领域的发展。举凡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法治、社会、党建等各个方面，都应牢牢扭住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。把高质量发展局限于某个领域，就会弱化结合本职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识，当然也不会主动提升相应本领。

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关键是制定科学评价标准。对于高质量，要有

更全面和深入的理解。以科学研究为例，高层次课题、优秀研究成果等，无疑是重要的衡量指标。不过，还应看到，为学科发展、知识积累作出贡献，有效转化到教学和社会发展过程中，切实促进经济社会发展，则是更高的评价标准。高质量发展是事关全局的共性问题，需要结合具体领域工作加以落实。好的高质量发展标准，应立足每个组织的性质，展现其定位和特色，有利于履行其核心功能和职责。从这个意义讲，科学评价标准应分层次分类型进行设计。不考虑自身实际，简单照搬其他地方或组织的评价标准，把领导个人偏好强加到评价标准之中，这些做法本身背离高质量发展的精神实质。

推动高质量发展，需要强化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责任感。一方面，推动高质量发展需要思考和研究推动方式方法的创新。要把主要精力用于完善相关政策和制度，营造良好舆论环境，及时总结和表彰好的经验，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作

用上。另一方面，要及时鼓励和肯定真正做到高质量的行为。广泛激发各个方面的积极性，善于把推动高质量发展的“压力”转变为各方“动力”，让经营主体、社会主体释放潜力活力，主动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调整自己的行为。也就是说，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，着眼点应放在运用一定的政策、体制和机制推动相关方面融入到高质量发展过程中、而不能成为领导干部一厢情愿的事情。

推动高质量发展，还要树立系统观念，讲究策略和艺术。面对当前复杂形势，必须保持战略定力，统筹好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防止为了短期效果而弱化高质量发展的导向以及新发展理念贯彻。推动高质量发展，需要久久为功、善作善成，避免把长期目标短期化、系统目标碎片化，避免把持久战打成突击战、把攻坚战打成消耗战。要处理好破与立的关系，坚持先立后破、破立并举，防止出现“转轨真空”，更要防止操作不当干

扰经济运行和群众生活。

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必须优化组织人才的内部结构。只有高素质的人才队伍，才能推动高质量发展。领导干部要做好“守门员”，把控制好组织成员的素质，在选人方面，要坚持“德才兼备”；在育人方面，要将理论学习和实践锻炼相结合，以虚怀若谷的心态，广泛学习最新理论和知识，积极用新思维、新思路和新方法去分析、解决新情况新问题；在用人方面，要采用一定的激励机制，全面发挥人才的全部潜力，合理利用人才，在实践中提升能力，在攻坚克难中展示本领，逐步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规律性认识，锻造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科学方法和高超智慧。

